鹤城区黄金坳镇2018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黄金坳镇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黄金坳镇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黄金坳镇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

**第一部分 黄金坳镇概况**

一、部门职责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执行本级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管理、预算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黄金坳镇人民政府是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事业单位，内设人民政府机关、财政、林业、人口与计划生育等4个预算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黄金坳镇2018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黄金坳镇本级以及财政、林业、人口与计划生育。

**第二部分 黄金坳镇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公开表格附后)

**第三部分 黄金坳镇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决算收入2266.78万元，比上年减少1068.0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325.01万元，其他收入减少743.06万元;支出2515.47万元，比上年增加31.11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622.54万元，项目支出较少591.44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决算收入2266.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28.82万元，占71.86%；其他收入637.96万元，占28.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决算支出2515.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79.30万元，占74.71%，项目支出636.16万元，占25.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1628.82万元，比上年减少325.0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1879.30万元，比上年增加135.01万元，主要是公共服务支出增加467.7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178.85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减少99.4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财政拨款本年支出1879.30万元，占本年支出74.71%，比上年增加135.01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有所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财政拨款本年支出1879.30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35.22万元，占比60.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78万元，占比4.8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90.37万元，占比4.81%，节能环保支出147.77万元，占比7.86%，城乡社区支出69.00万元，占比3.67%，农林水支出277.76万元，占比14.78%，住房保障支出36.24万元，占比1.92%，交通运输支出16.16万元，占比0.86%，其他支出15万元，占比0.8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财政拨款本年支出1879.30万元，比预算数减少338.3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增加278.7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增加337.57万元，项目支出减少954.64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基本支出1879.30万元，人员经费支出1184.6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54.56万元，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支出330.05万元；公用经费支694.69万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685.97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8.72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 “三公”经费共计6.54万元，均用于公务用车运行费和。

比上年增加0.2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0.89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0.6万元。

比预算数减少33.8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13.46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20.42万元。

公车改革后公务用车运行费自然锐减，及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的精神2018年无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公务用车运行费6.54万元，保有车辆2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支出15万元。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年黄金坳镇执行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执行了本级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管理了本行政区域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85.9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28.85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58.33万元，维修（护）费增加5.36万元，劳务费增加212.88，印刷费增加63.01万元，差旅费减少2.3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20.4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8年12 月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